



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

2020年責信延伸報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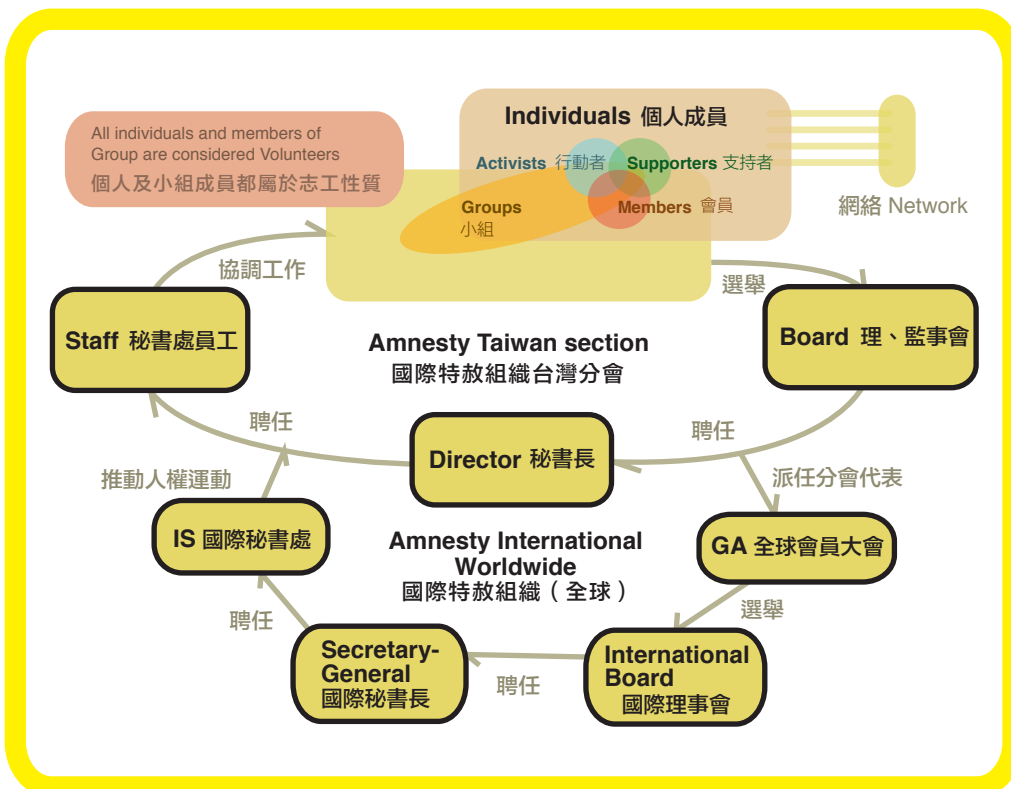
與其詛咒黑暗，不如點亮蠟燭

前言

國際特赦組織今（2021）年成立60週年，全球會員、支持者及行動者已超越一千萬名，分布於一百五十多個國家，分會也遍及全球六十餘國。而台灣分會（下稱本會）於1994年正式成立至今，經過前期開拓者及國際友人不斷冒險犯難的協助，之後有熱心的理、監事、會員、小組及志工堅持和努力，以及近年來倫敦總部對於臺灣的人權運動深具信心，投入大量資源培力臺灣在地組織，本會到了2019年中期，月損益終於首度餘絀轉正，接著在2020年第一季末取得資產負債表內保留金（淨值）轉正。這些描述不外乎組織的會計（Accounting）結果，當我們從臺灣社會取得更多的資源，隨之而來的是更重大的責任，本會應用資源擴大影響力的責信（Accountability），對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公眾須有的交代也就因應而生。

組織

支持者、志工、小組成員及會員，其實絕大多數是志工，與本會秘書處相互協調，計畫、啟動及合作執行各項人權工作。小組是基本的集體單元，可自主推動人權工作及行政管理的活動團隊。



本會正式會員組成的會員大會是本會的最高權力機構，選出的理、監事則是無給職。理事會依照總部規定派代表出席全球會員大會，在地聘任秘書長帶領秘書處，授權秘書長聘任及建立工作團隊；另一面，國際秘書處對本會秘書處引導也合力推動人權運動，由在地串連構成全球的人權運動網絡。



進化

原先本會的理、監事會內就設有三個重要的委員會，也就是治理、倡議及募款財務，除了於前（第12）屆呼應總部要求增進分會的財務治理及監督，設置了財政長（Treasurer）之外，在本（第13）屆理、監事會更進一步，增加兩個關鍵性的委員會，也就是財務審計委員會及人力資源暨薪酬委員會，前者是為了強化內部的審計功能，後者是為了確保秘書處工作人員及無給職的理、監事們達到生活與工作間的平衡而成立。本會也透過亞太區域論壇、全球財政會議、全球理事長會議、與人權政策諮詢會議，以及分會之間研商交流會務經驗等場域，與各地分會連結，擷取全球治理經驗回饋本會。本會理、監事的治理工作在累積精益求精，在功能的設計、資料系統化、國際連結、為跨屆傳承準備等各方面不斷進化，健全治理體系。

成果

當我們呈現2020年的財務簽證報告*，或許有著數字帶來的喜悅，但不可諱言的，其間對責信的自許也顯得更急迫。在此我們回顧第13屆理、監事會（自2020年5月30日起）到目前為止的工作成果：

- 理監事會聯席會（含臨時會）- 共11次（合計38.5小時）
- 各委員會、工作小組及一般工作會議 - 共102次
- 拜訪小組、歷任理事長 - 共15次
- 參與國際網路會議 - 共53次（合計107小時）
- 新建政策文件 - 共7件
- 修訂章程及辦法 - 共5件

在已公布的工作報告**之後，其中蘊含著許多外表看不到的支撐工作，各項審議工作包括具有跨單位更詳細溝通的五年計畫、更縝密的預算作業、擴大組織的求才規劃、未雨綢繆的儲備金政策，進而強化風險管理及各類因應更高程度的財務紀律、個資保護及保密機制所需的稽核與輔導改善。而理、監事會本身也啟動自我評量，冀望以身作則，作為從事本會管理及執行工作人員的表率。

台灣分會理、監事會

- 理事長 / 副理事長

會員大會籌備工作編組
 核心標準自評工作編組
 性別平等及多元委員會

治理委員會

法務個案工作編組
 法規起草工作編組
 儲備金政策工作編組

倡議委員會

志工政策工作編組
 小組政策工作編組
 國際人權政策工作編組

募款財務委員會

計畫與預算初審工作編組

財務審計委員會

人力資源暨薪酬委員會

2020年度財務簽證網頁

<https://www.amnesty.tw/sites/www.amnesty.tw/files/wirefile/2020%E5%B9%B4%E5%BA%A6%E5%B7%A5%E4%BD%9C%E5%A0%B1%E5%91%8A.pdf>

2020年度工作報告網頁

<https://www.amnesty.tw/sites/www.amnesty.tw/files/wirefile/2020%E5%B9%B4%E5%BA%A6%E5%B7%A5%E4%BD%9C%E5%A0%B1%E5%91%8A.pdf>

展望

國際特赦組織即將完成建構新一輪的2022年～2030年的全球策略，所聚焦的目標領域概略如圖所示：



本會將據以推衍出在地的策略方向，植入到2022～2026年的五年計畫，再落實到2021-2022的治理要項及作為審議2022年預算的依據，對於秘書處的管理，希望有一番更新的氣象。

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
 理事長 林綉娟 2021.8